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分类转让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在2024年4月30日前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》和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2024年5月7日从每周转让3次变更为每周转让1次，证券简称从“紫鑫3”变为“R紫鑫1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